

江西中医药大学教务处文件

教务字〔2023〕83号

关于开展本科专业课程教学大纲修订工作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，全面深化课程思政建设，发挥好每门课程的育人作用，推动学校本科人才培养改革，提升本科教育教学质量，经研究，决定全面开展本科专业课程教学大纲修订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修订范围

2023 版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各专业所要求开设的所有课程。

二、修订要求

1. 充分体现课程思政建设要求。落实教育部《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》文件精神，发掘梳理各类课程所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资源或元素。要求每门课程中至少要有 5 个教学内容思政元素的挖掘以及思政设计目标的体现。

2. 贯彻本科人才培养方案要求。课程教学大纲要符合该课程在培养方案中的地位和作用，准确地贯彻各专业人才培养方

案所体现的教育思想和培养目标，各门课程的教学大纲都要服从课程结构与培养方案的整体要求，保证课程教学大纲与人才培养方案的一致性。

3. 符合一流课程“两性一度”要求。把学术新动态、研究新成果和实践新经验融入课堂教学，遵循“两性一度”标准，增加课程内容的“高阶性”、“创新性”和“挑战度”，提升学生学习课程的“获得感”。

4 充分吸收前沿的教育教学改革成果。在长期教学实践的经验基础上，把近年来教学改革的成果、科研成果固化到新课程教学大纲，体现教学改革的精神，体现学科发展的最新成果，根据学科的发展方向及与相关学科的关系更新课程内容。

5. 注重教育信息技术赋能的教学模式创新。鼓励推进信息化教学，充分运用现代教育技术，大胆改革教学方法与教学手段，倡导开展案例式、探究式、讨论式、翻转课堂和混合式等教学模式改革，增强教学效果。

6. 注重优秀教材和参考资料的选用。优先选用“马工程教材”和近三年来国家出版的优秀教材、规划教材，要讲好用好马工程重点教材，推进教材内容进教案课件；为学生的自主学习和研究性学习指定有效的文献资料。

三、修订安排

时间安排	工作进度	工作任务
6月1日-6月4日	落实修订任务	学院根据课程归属落实修订任务
6月5日-7月15日	修订教学大纲	1. 学院组织讨论，对标人才培养方案、《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

		学质量国家标准》、《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》等，确定修订重点 2. 教研室进行修订，完成初稿
7月16日-7月25日	审核教学大纲	学院对课程教学大纲进行初审
7月26日-8月10日	完善、定稿	教研室对课程教学大纲进行完善并定稿
8月11日-8月21日	复核、审定	学院复核、审定课程教学大纲
8月22日-8月31日	印刷	教务处印刷课程教学大纲

四、工作要求

1. 工作职责要求。本次课程教学大纲修订由教务处统一组织，以教学单位为主体，相关专业、教研室在教学单位的领导下负责具体修订工作。教务处主要负责制定相关的工作要求、课程编号、明确体例规范、统一印刷等。各教学单位负责组织实施，包括落实修订任务、组织编写、组织审定等。

2. 组织安排要求。各教学单位要成立课程教学大纲编写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领导、指导、组织、检查和督促本单位课程教学大纲的修订工作，根据《通知》要求自行制定工作安排，明确责任分工，把握时间节点。

3. 修订环节要求。各专业、教研室应在充分研讨的基础上，确定每门课程的编写小组（2-3人），并指定执笔人、审核人。跨专业的课程，专业负责人应及时向开课单位提出有关要求，开课单位在编制课程教学大纲时，可邀请专业负责人参与研讨，应认真考虑专业要求，确保课程教学大纲符合专业人才培养目

标的要求。

4. 分别编制要求。各门课程教学大纲要对标各专业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，与课程名称、课程编码、课程性质、课程类别、学分数和学时数等课程信息相一致。同一课程不同学时，教学大纲有明显差异的，以及不同专业开设有同名的课程，因教学要求、学分设置和课时量不同的，都应分别编制，充分体现专业培养差异性。

5. 审定印刷要求。相关材料务必按照教务处制定的体例、字号等排版，教务处统一安排印刷。各学院上交的课程教学大纲，由各教学院部自行把关，教务处不再另行组织审定。课程教学大纲参考模板和汇编要求见附件1、2。审定后的课程教学大纲纸质稿和电子稿报教务处，课程教学大纲联系人：黄丽娟，87118812，电子版发送至邮箱：737030968@qq.com、实验教学大纲联系人：罗晶，87119013，电子版发送至邮箱：410698187@qq.com。（注：电子版需提供word和PDF两种格式，压缩文件夹命名为“学院（或教学单位）名称+课程教学大纲/实验教学大纲”）。

6. 特别说明。归属到图书馆、第二附属医院等非教学院部的课程，由所在教学单位按照要求落实修订工作。

- 附件：
1. 课程教学大纲模版
 2. 实验教学大纲模板



(此页无正文)